

##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补选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单独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提名郭士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附后）。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选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

1、通过对郭士国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任职资格等方面情况的了解，我们认为郭士国先生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和工作经历，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本次补选郭士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经审查，未发现郭士国先生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提名郭士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奥园科星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董事候选人推荐函和说明函。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郭士国先生简历：**

郭士国，1975年1月生，毕业于吉林大学，经济学博士。曾任装甲兵技术学院政治教官、皓月集团人力资源部部长、华泰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理总监、大连万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万达大歌星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万达文化产业集团人力资源行政部总经理、万达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经理、宏立城集团首席人力资源官、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2022年11月，任中国奥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883.HK）副总裁兼行政人事中心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郭士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其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